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2 年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前 言	1
学校概况	2
第一章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4
一、毕业生的规模与结构	4
(一) 层次比例	4
(二) 性别比例	4
(三) 生源地分布	5
(四) 院系比例	7
二、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7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9
(一) 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分析	9
(二) 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分析	11
(三) 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分析	12
第二章 满意度调查	13
一、2022 届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评价	13
(一) 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的总体评价	13
(二) 本专科毕业生对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总体评价	13
(三) 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和推荐工作满意度评价	14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的评价	15
(一) 用人单位规模	15
(二) 用人单位性质	15
(三)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16
三、2022 届毕业生家长对学校的评价	17
第三章 就业工作基本做法	18
一、领导重视，全员促就业	18
二、访企拓岗，全力稳就业	19
三、指导服务，全程促就业	19
第四章 2023 年就业工作思路	21
一、强化责任意识，健全工作机制	21
二、确保工作落实，做好宣传教育	21
三、搭建就业平台，开展精细指导	22
四、提升专业素质，开展精准服务	22
五、推进校企合作，深化产教融合	23



前 言

为全面客观地反映我校2022届毕业生就业状况，发挥就业数据的反馈作用，引导学校优化招生和专业结构，修订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也为做好下一步工作总结经验，确保服务学生职业生涯可持续发展，就业工作行稳致远。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2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1〕5号）精神，遵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文件要求，学校编制和正式发布《齐齐哈尔工程学院2022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包括2022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分析、满意度调查、就业工作基本做法、2023年就业工作思路等内容。

学校概况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以下简称“学校”）始建于 1991 年，经历了齐齐哈尔第一机床厂职工机电学院、黑龙江东亚大学（自考助学）、齐齐哈尔职业学院等发展阶段。2011 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为普通本科高校，定名为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成为齐齐哈尔市第一所市属大学。2021 年，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发文确认我校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学校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公益性非营利办学，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创造了影响中国民办教育发展的两个案例（“混合所有制办学”和“院校委托管理”，后者被写入《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探索出了“政校企合作、产学研融合”办学模式，凸显了办学优势和办学特色，促进了学校各项事业快速健康发展。目前，学校已发展成为一所以工学为主，管理学、医学、艺术学等学科适度发展的全日制民办本科院校。

学校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专业布局，设机电工程系、建筑工程系、信息工程系、管理工程系、健康与护理系、思政教学部、基础部、学生发展中心、继续教育部等 9 个二级教学单位；开设本科专业 22 个（其中，7 个为新办专业），全日制在校生 7540 人。全校教职工 474 人，其中专任教师 283 人。

学校坚持立德树人，秉持“中而至庸，和而不同”的校训，



努力培养志存高远、人格健全，基础扎实、特长明显，勇于创新、善于实践的应用性、职业型的创业者，积极探索应用型本科院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有效途径，涌现出了以“大国工匠”——“华龙一号”主机手王刚为代表的一批优秀毕业生。

学校在办学实践中，坚持应用型本科教育研究，加强课程建设，深化教学改革，注重人才培养，不断优化模式，提高培养质量。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批准以学校为主体组建协同创新联盟，建立“再制造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创新中心”和“文化型养老机构建设和人才培养创新中心”。学校作为“基层创业教育孵化平台”入选首个“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是唯一参展的地方高校。2022年5月，我校机床产业学院成为黑龙江省首批立项的30个省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点之一。

学校坚持需求导向的课程观和适应学情的教学观，创新实施“四真三化（FT）”课程建设模式（四真即真实环境、真学真做掌握真本领，三化即工作任务课程化、教学任务工作化、工作过程系统化），并已形成特色和品牌，不断提高学校的贡献力、影响力和知名度。特别是2022年5月，学校受黑龙江省教育厅委托，承办第33期龙江高教大讲堂，为省内32所本科院校156位教学副校长、教务处长及骨干教师培训应用型课程开发方法，赢得一致好评。2022年7月-8月，应邀为国家教育行政学院66期中青年训班及2022教学学术国际会议开展工作坊培训，受到更广泛、更高层次认可。

第一章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的规模与结构

（一）层次比例

我校 2022 届毕业生共计 1470 人（不含结业生 96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1408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95.78%；专科毕业生 62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4.22%。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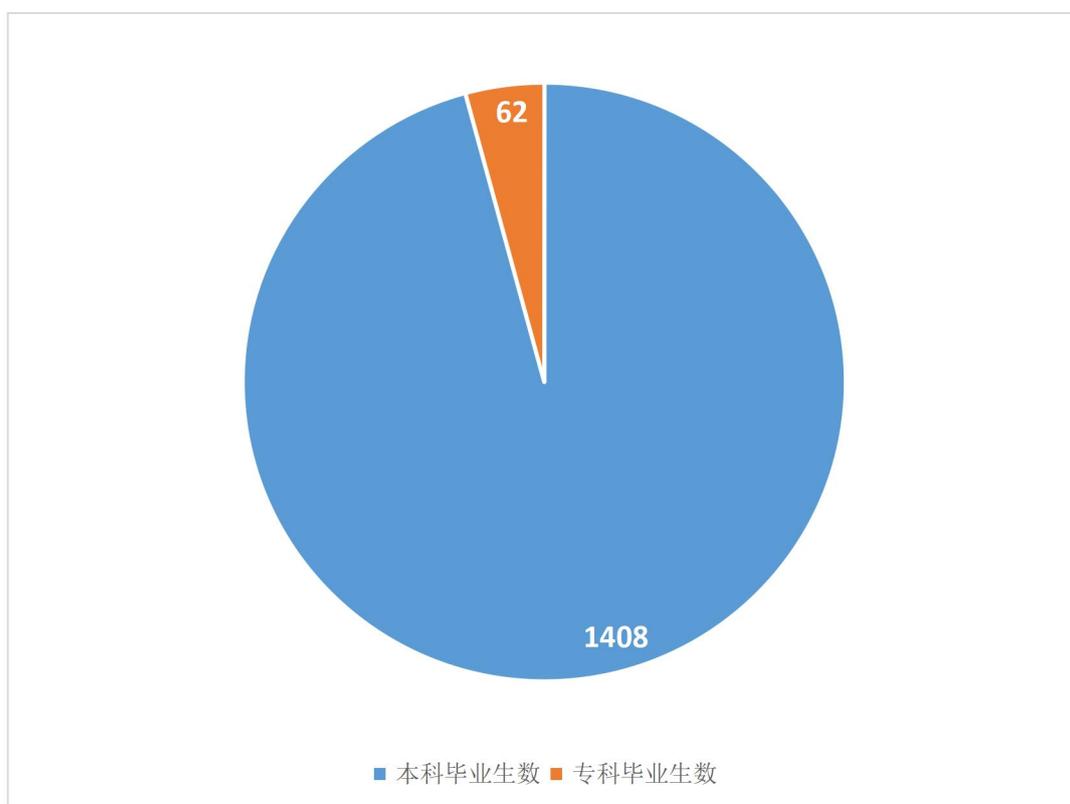


图 1-1 2022 届毕业生层次比例

（二）性别比例

我校 2022 届毕业生中，本科毕业生（不含结业生）共计 1408 人，男生 736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52.27%；女生 672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47.73%，男女整体比例为 1.10:1。

专科毕业生共计 62 人，男生 33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53.23%；女生 29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46.77%，男女整体比例为 1.14:1。因为我校是以工学为主的普通本科院校，男生人数略高于女生，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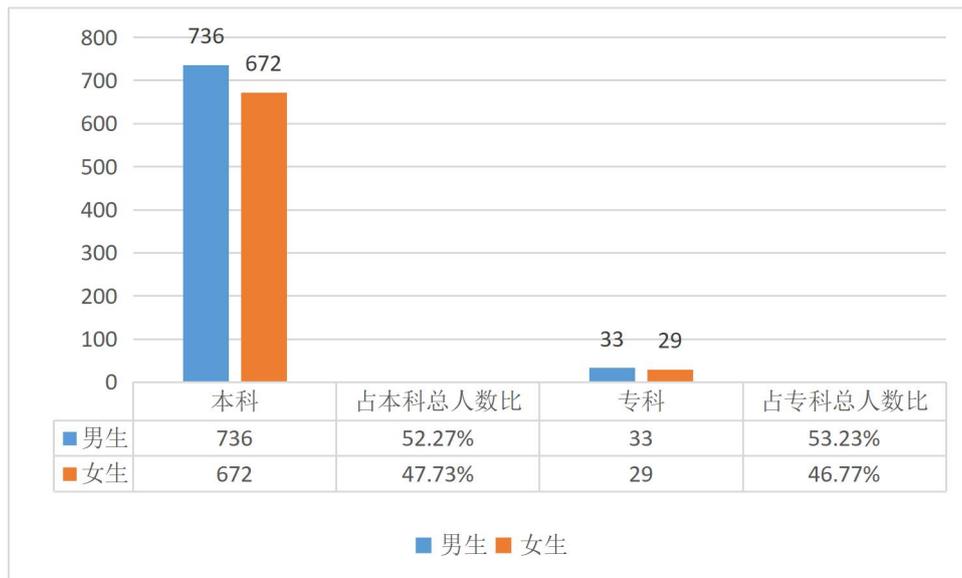


图 1-2 本专科毕业生性别人数比例

（三）生源地分布

2022 届本科毕业生中（不含结业生），黑龙江省生源共计 815 人，占本科毕业生总数的 57.88%，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贵州省、河南省、四川省、吉林省、山西省、河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云南省、山东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天津市、辽宁省、甘肃省、江西省、重庆市）毕业生共计 593 人，占本科毕业生总数的 42.12%。

专科毕业生中，黑龙江省生源共计 51 人，占专科毕业生总数的 82.26%，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贵州省、河南省、云南省、

吉林省、辽宁省)毕业生共计 11 人,占专科毕业生总数的 17.74%。

具体分布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生源地分布情况

序号	省、自治区、直辖市	本科毕业生 人数	百分比	专科毕业生 人数	百分比
1	黑龙江省	815	57.88%	51	82.26%
2	贵州省	100	7.10%	1	1.61%
3	河南省	94	6.68%	1	1.61%
4	四川省	80	5.68%	0	0.00%
5	吉林省	42	2.98%	3	4.84%
6	山西省	41	2.91%	0	0.00%
7	河北省	39	2.77%	0	0.00%
8	广西壮族自治区	39	2.77%	0	0.00%
9	云南省	36	2.56%	1	1.61%
10	山东省	33	2.34%	0	0.00%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1	1.49%	0	0.00%
12	内蒙古自治区	19	1.35%	0	0.00%
13	天津市	13	0.92%	0	0.00%
14	辽宁省	13	0.92%	5	8.06%
15	甘肃省	8	0.57%	0	0.00%
16	江西省	8	0.57%	0	0.00%
17	重庆市	7	0.50%	0	0.00%
合计		1408	100%	62	100%

（四）院系比例

学校共设有培养全日制本专科学术生的院系 5 个，分别为建筑工程系、管理工程系、机电工程系、信息工程系、健康与护理系，毕业生院系分布情况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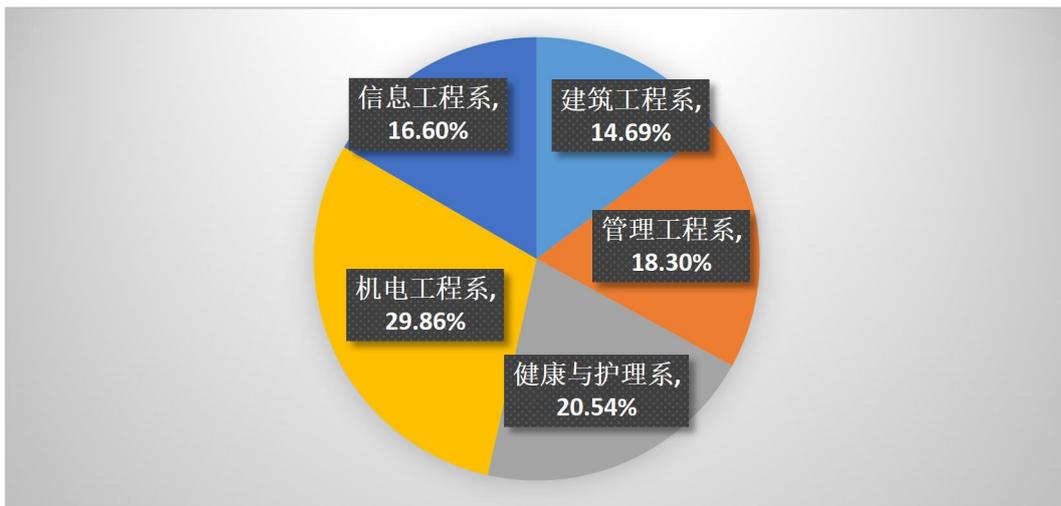


图 1-3 毕业生院系分布情况

二、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我校 2022 届本专科毕业生共计 1470 人（不含结业生），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本专科毕业生就业人数达 1309 人，本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89.05%，其中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89.56%，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77.42%，如图 1-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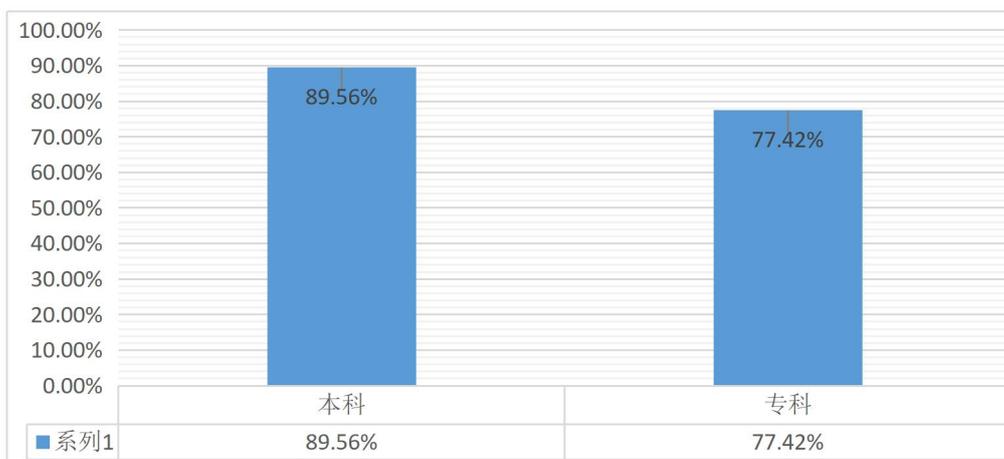


图 1-4 本专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

本科各专业就业情况如表 1-2 所示。

表 1-2 本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情况

系 别	专 业	毕业生数	就业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建筑工程系	风景园林	36	36	100.00%
	工程管理	71	60	84.51%
	土木工程	109	100	91.74%
管理工程系	英语	34	32	94.12%
	电子商务	57	53	92.98%
	市场营销	29	27	93.10%
	财务管理	149	132	88.59%
机电工程系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150	137	91.33%
	车辆工程	102	90	88.24%
	汽车服务工程	99	86	86.87%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88	74	84.09%
信息工程系	视觉传达设计	65	64	98.46%
	电子科学与技术	50	43	86.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9	88	88.89%
健康与护理系	护理学	231	202	87.45%
	健康服务与管理	39	37	94.87%
合计		1408	1261	89.56%

专科各专业就业情况如表 1-3 所示。

表1-3专科毕业生分专业就业情况

系别	专业	毕业生数	就业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信息工程系	软件技术（专科）	30	20	66.67%
健康与护理系	护理（专科）	32	28	87.50%
合计		62	48	77.42%

三、毕业生就业流向

（一）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分析

我校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制造业（22.68%）；建筑业（16.02%）；卫生和社会工作（12.45%）。

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布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卫生和社会工作（47.92%）、教育（33.3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33%）。如表 1-4 所示。

表1-4 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流向表

序号	就业单位行业分布	本科就业人数	占本科就业总数比例	专科就业人数	占专科就业总数比例
1	制造业	286	22.68%	0	0.00%
2	建筑业	202	16.02%	0	0.00%
3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7	12.45%	23	47.92%
4	批发和零售业	135	10.71%	2	4.17%

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8	7.77%	4	8.33%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3	7.38%	1	2.08%
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6	5.23%	0	0.00%
8	教育	31	2.46%	16	33.33%
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1	2.46%	0	0.00%
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7	2.14%	0	0.00%
1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	2.06%	0	0.00%
12	金融业	20	1.59%	0	0.00%
13	房地产业	18	1.43%	0	0.00%
14	军队	17	1.35%	1	2.08%
1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	1.27%	0	0.00%
16	农、林、牧、渔业	13	1.03%	1	2.08%
17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0	0.79%	0	0.00%
18	住宿和餐饮业	7	0.56%	0	0.00%
19	采矿业	6	0.48%	0	0.00%
2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	0.16%	0	0.00%
合计		1261	100.00%	48	100.00%



（二）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分析

我校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其他企业（65.98%）、国有企业（14.51%）、医疗卫生单位（9.67%）；我校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其他企业（52.08%）、高等教育单位（33.33%）、医疗卫生单位（8.33%）。如表 1-5 所示。

表 1-5 本专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流向表

序号	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本科就业人数	占本科就业总数比例	专科就业人数	占专科就业总数比例	就业人数小计	占就业总数比例
1	其他企业	832	65.98%	25	52.08%	857	65.47%
2	国有企业	183	14.51%	1	2.08%	184	14.06%
3	医疗卫生单位	122	9.67%	4	8.33%	126	9.63%
4	三资企业	71	5.63%	0	0.00%	71	5.42%
5	高等教育单位	20	1.59%	16	33.33%	36	2.75%
6	部队	17	1.35%	1	2.08%	18	1.38%
7	其他事业单位	9	0.71%	0	0.00%	9	0.69%
8	机关	6	0.48%	1	2.08%	7	0.53%
9	中初教育单位	1	0.08%	0	0.00%	1	0.08%
10	农村建制村	0	0.00%	0	0.00%	0	0.00%
11	城镇社区	0	0.00%	0	0.00%	0	0.00%
12	科研设计单位	0	0.00%	0	0.00%	0	0.00%
13	其他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261	100.00%	48	100.00%	1309	100%

（三）毕业生就业地区流向分析

我校毕业生在东北地区就业居多，占比 43.41%，符合我校为振兴东北工业，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培养“应用性、职业型的创业者”的人才培养目标，如表 1-6 所示。

表 1-6 就业地区流向表

各地区	毕业生总人数	就业总人数	占就业总人数百分比	本科毕业生人数	就业人数(本科)	占本科就业人数百分比	专科毕业生人数	就业人数(专科)	占专科就业人数百分比
本市就业	1470	177	7.84%	1408	157	12.45%	62	20	41.67%
本省就业		464	36.79%		425	33.70%		39	81.25%
东北地区就业		518	43.41%		478	37.91%		40	83.33%
其他地区就业		791	56.59%		783	62.09%		8	16.67%
合计	1470	1309		1408	1261		62	48	

第二章 满意度调查

我校通过问卷星，对毕业生、毕业生家长及用人单位进行网上填写“满意度”调查问卷，截至 2022 年 9 月统计整理出调研数据如下。

一、2022 届毕业生对学校满意度评价（来源《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2 届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的总体评价

通过调研数据显示，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整体评价满意度（包含“非常满意”“满意”和“一般”）为 98.13%，其中对本专业“非常满意”占比 48.77%，“满意”占比 36.82%，“一般”占比 12.54%，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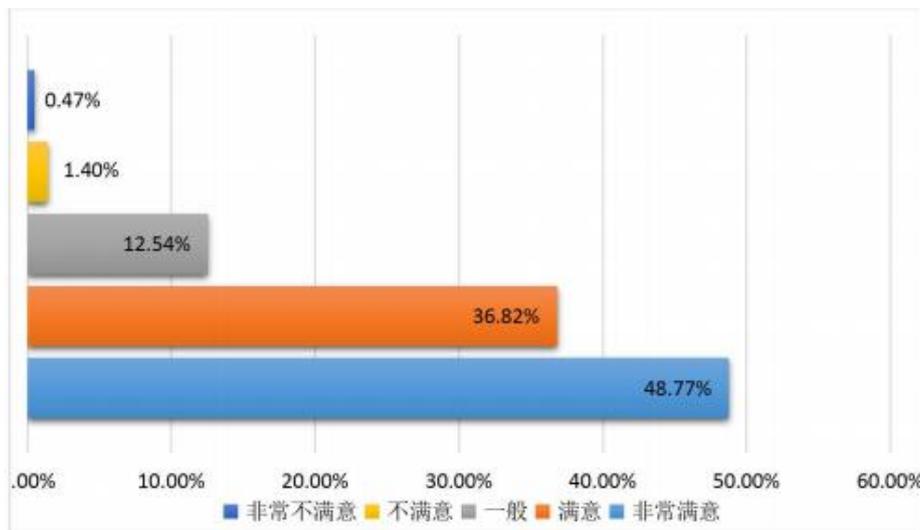


图 2-1 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教育教学的总体评价

（二）本专科毕业生对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总体评价

调查发现，本专科毕业生对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总体评价满意度（包含“非常满意”“满意”和“一般”）高达 98.79%，其中“非

“非常满意”占比 50.63%，“满意”占比 37.22%，“一般”占比 10.94%，如图 2-2 所示。



图 2-2 本专科毕业生对本专业课程设置的整体评价

（三）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和推荐工作满意度评价
调查数据显示，2022 届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和推荐工作总体满意度（包含“非常满意”“满意”和“一般”）为 98.47%，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50.17%，“满意”占比 35.56%，“一般”占比 12.74%，如图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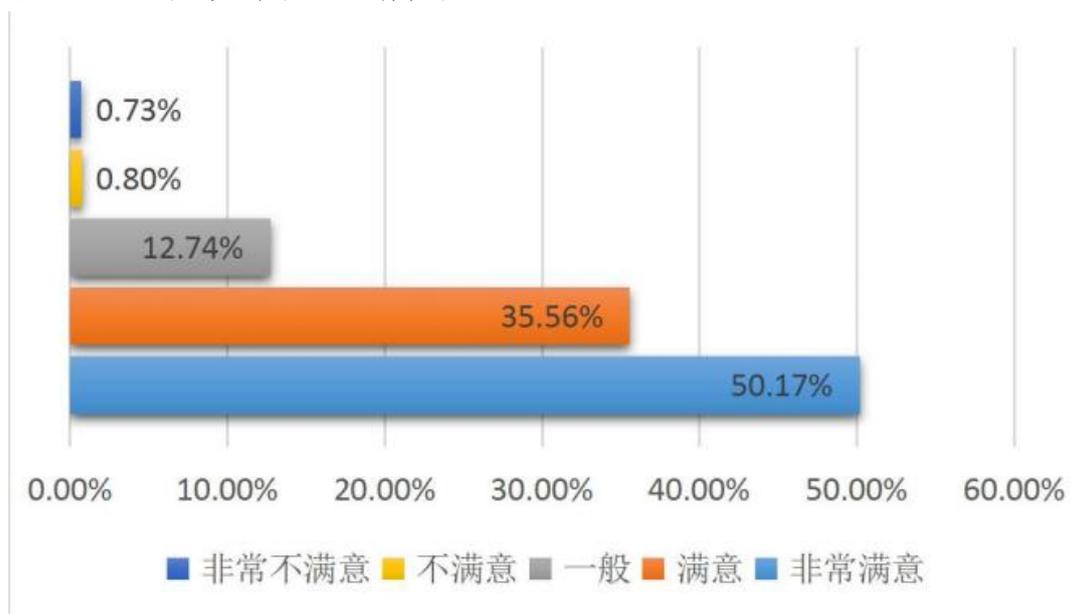


图 2-3 本专科毕业生对学校就业指导和推荐工作总体满意度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 2022 届毕业生的评价（来源《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2 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用人单位规模

数据显示，参与调研的用人单位中，规模在 50 人以下的有 190 家，占比 28.88%；规模在 1000 人以上的有 167 家，占比 25.38%；规模在 51-100 人的有 123 家，占比 18.69%，如图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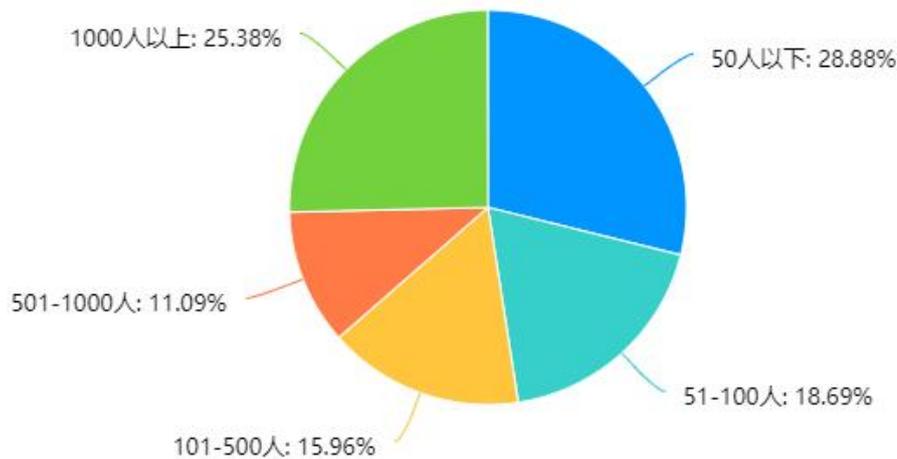


图 2-4 用人单位规模

（二）用人单位性质

参与调研的用人单位性质，有 357 家属于其他（民营企业），占比 54.26%，102 家属于国有企业，占比 15.5%，92 家属于三资企业，占比 13.98%，如图 2-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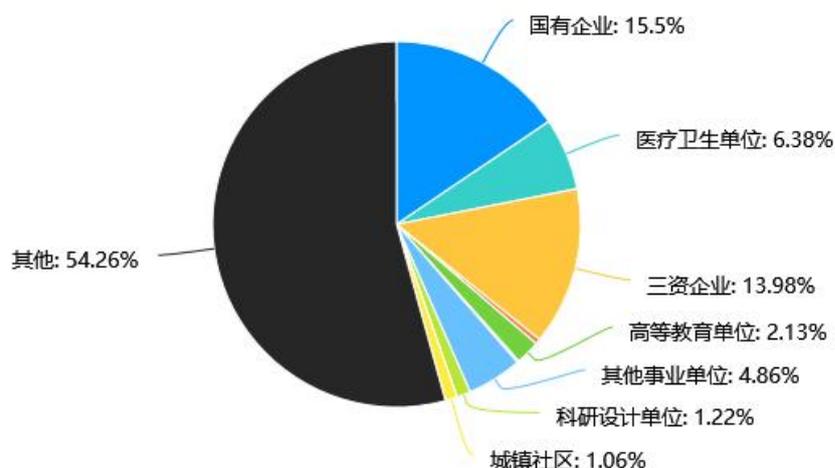


图 2-5 用人单位性质

（三）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参与调研的用人单位对 2022 届毕业生的整体满意率为 98.48%（包含“十分满意”“很满意”和“基本满意”），其中“十分满意”占比 47.87%，“很满意”占比 32.83%，“基本满意”占比 17.78%，说明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整体满意度较高，从专业知识、能力素质、人文素养和品德素质等方面，都深受用人单位认可。如图 2-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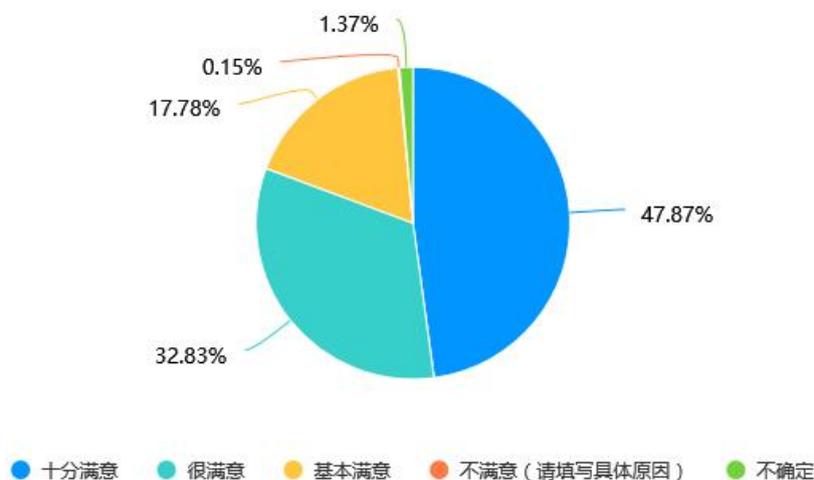


图 2-6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三、2022 届毕业生家长对学校的评价（来源《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家长满意度调查报告》）

就业是民生之本、安国之策，也是社会和谐之基。在所调查的家长中，对就业安置工作满意度为 98.11%（包含“非常满意”“很满意”和“基本满意”），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52.87%，“很满意”占比 29.50%，“基本满意”占比 15.73%，说明家长对学校就业工作整体比较认可。如图 2-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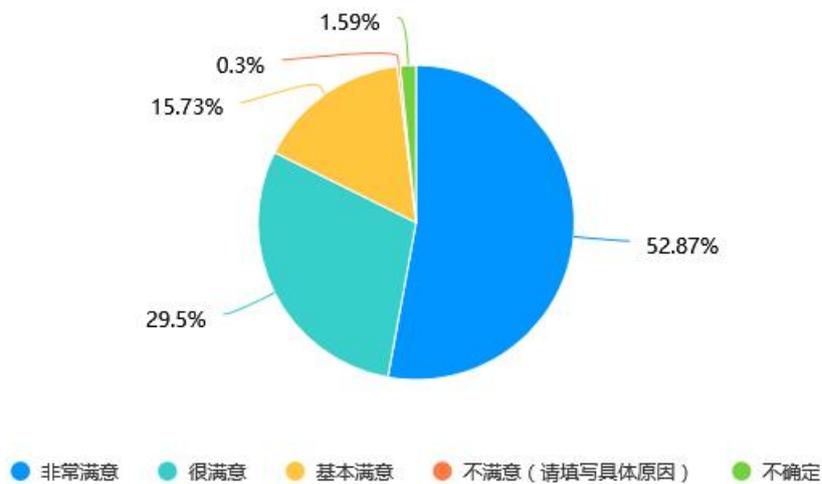


图 2-7 毕业生家长对学校的评价

第三章 就业工作基本做法

一、领导重视，全员促就业

学校就业工作实行“一把手”负责制。按照前期抓部署、中期抓推进、后期抓质量，全程聚焦就业的工作流程落实。学校召开校务委员会，结合新形势下就业工作特点，专题研究部署，先后 4 次召开就业工作推进会，严格落实就业签约“四不准”“三不得”要求，实行就业工作“一票否决制”。学校出台了《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2 年就业工作考核办法》《齐齐哈尔工程学院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开展 2022 届毕业生就业促进周活动方案》等一系列文件，按照“三级办学、系为主体、做实专业”的办学机制，明确系、专业、辅导员、生涯导师的就业工作责任。

实施“全员包保责任制”。贯彻“以学生为中心”“全员皆教、人人皆师”理念，坚持开展三全育人，建立了“齐抓共管”的组织体系，实施“生涯导师制”，与辅导员、专业负责人在“立德树人”的基础上，共同推进就业工作，形成“就业育人”局面，确保毕业生充分就业。学校设置育人质量奖（就业工作表现作为重要评价指标），学校重点奖励在就业创业等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专业负责人、辅导员、教师等，共计奖励 200 万元，大大激发其工作热情。

二、访企拓岗，全力稳就业

为促进我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提升就业新高度，深入贯彻落实毕业生就业“一把手”工程，健全学校领导联系走访用人单位制度，进一步推动院长、书记亲自研究部署就业工作，校领导班子主动示范，形成领导主抓、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联合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通过实地走访、视频会议等方式，访企拓岗 105 家，超额完成了任务。加强校企合作对专业建设、人才培养都有着重要作用，既创造毕业生就业的良好宏观环境，又要适应毕业生职业发展的合理预期和关切，切实解决毕业生求职择业过程中的难题，促进人才留省就业。经过实地拓岗走访，深入企业了解和掌握企业的实习、实践和就业条件，为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共商共建人才培养机制，全力以赴抓实抓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截至 2022 年 10 月，我校联合龙江学子招聘平台、问前程、民办高校协作体、嘉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兰溪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长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苏州市吴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德清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组织机构，为 2022 届毕业生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和宣讲会共 98 场，参会单位 1900 余家，提供 56000 多个岗位；2022 年在就业群中推送用人单位招聘信息上万条，为我校毕业生顺利就业提供了保障。

三、指导服务，全程促就业

截至 8 月末，学校面向 2022 届毕业生开展就业指导 240 场次。

在提供就业信息方面，就业部门在学校毕业生就业服务网及就业群中发布就业信息，各系各专业及时转发到 QQ 群中，让学生在第一时间了解就业信息、国家省市就业服务相关政策。各系各专业充分利用外出调研、出差等机会，与用人单位联系沟通，开发就业市场，提供就业信息。

我校将困难毕业生作为重点对象，实施专项帮扶、优先援助。依托求职创业补贴政策数据库，建立低收入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毕业生及就业困难的少数民族毕业生帮扶清单，指定专人负责，开展“一对一”帮扶。根据毕业生需求量身定制求职计划，优先提供岗位、优先推荐录用。及时关注因疫情影响求职受阻、面临特殊困难的毕业生、通过多种渠道告知服务信息，提供针对性就业帮扶和求职便利。完善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帮扶机制，拓展实践指导、能力提升、困难援助等服务，促进融入就业市场。

学校不断发展完善就业创业体系，全力推进创业扶持政策，加大对 2022 届毕业生的“考研”“专升本”“西部计划”“参军入伍”动员和辅导力度，促进就业工作再上新台阶。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升学 27 人（专升本 16 人，考研 11 人），参加“西部计划”学生 1 人，“三支一扶”学生 3 人，参军入伍的有 18 人。

为响应省厅的号召，我校积极使用黑龙江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进行网签，最终实现 1768 人次网签，网签率在全省高校中排名靠前。



第四章 2023 年就业工作思路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从整体情况看，我校 2022 届毕业生就业形势延续总体平稳，但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仍然存在很多，面临诸多挑战。近年高校应届毕业生数量逐年增加，加之往年毕业生数量累计，留学生回流，新领域、新业态，新能源等从业人数增多，群体就业难度增加，就业形势依然严峻且复杂。

我校 2023 届毕业生预计 1632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1616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99.02%；专科毕业生 16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0.98%。在实现“稳就业”的总体要求下，继续探索“学业、就业、创业”三业融合的发展型、服务型就业工作模式，扎实推进 2023 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保证 2023 届毕业生顺利就业、高质量就业，2023 年工作整体思路如下：

一、强化责任意识，健全工作机制

认真落实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负责制，完善校、系、专业三级联动的就业创业工作体系。学校主要负责领导部署，分管领导靠前指挥，精心谋划、周密安排、统筹协调，监督、考核毕业生就业工作。全体教职工积极参与，形成协同推进、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

二、确保工作落实，做好宣传教育

要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学校将就业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不断压实工作责任，营造“全员参与、全程服务、全面落实”的就业创业工作氛围。大力宣传国家和省市的就业政策，宣传毕业生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先进典型，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帮助学生牢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就业观、成才观，树立先就业后择业的观念。

三、搭建就业平台，开展精细指导

将线上线下就业服务作为做实就业工作的重要抓手，落实好教育部“24365”校园招聘活动和黑龙江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招聘服务活动。强化毕业生在校期间就业创业服务，通过就业需求调研，广泛收集用人单位需求信息，多渠道搭建校内外资源信息，建立用人单位岗位需求信息数据库，做好个性化就业指导。

四、加强就业指导，开展精准服务

加快推进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就业创业指导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创业基础》课程建设方案，深入开展“职前教育”等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各系、各专业对未就业学生、就业困难学生要建立台账，一对一跟踪，随时掌握学生就业进展情况。

加强“家校共育”，组织开展面向毕业生家长的就业指导讲座、毕业生就业家长会等活动，充分发挥家长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及时更新黑龙江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的统计和监测数



据信息。严格遵守就业签约工作“四不准”要求，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就业统计和监测工作实事求是。

六、推进校企合作，深化产教融合

要以校企合作为抓手，运用学校与企业资源、信息共享的“双赢”模式，紧紧围绕企业需求，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立足点，以专业核心能力提升为切入点，以应用型课程建设为契合点，校企共同建设功能齐全、设施完备、运行灵活、资源共享且相对稳定的集教学、培训、生产、技术服务于一体的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基地，实现企业经营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

坚持“请进来，走出去”，有针对性地开拓毕业生就业市场。深入挖掘适合我校毕业生特点的就业机会，寻求与国内大型、知名企业合作机会，根据企业工种和岗位要求对专业设置提出建议，逐步实现校企紧密对接，切实提升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及就业质量。